

## 化学系 2022 年学术型博士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（申请-考核）

一、学院分一级学科拟招生计划及复试比例				
一级学科代码及名称	一级学科拟招生计划	已接收硕博连读生数	已接收直博生数	复试比例不超过
0703 化学	4	2	0	1:4
备注：在复试录取过程中，学校和学院可能根据生源质量状况，对前期制订的拟招生计划进行适当调整。				
二、网络远程复试时间及安排				
开始时间	安排			
2022 年 4 月 29 日	上午 9: 00—10: 30 专业测试 下午 13: 00—17: 00 面试			
注：1.考生须在院系通知的复试时间前 1 小时内完成取号。				
三、复试内容及考核方式				
复试内容		考核方式		
1.专业测试		远程网络考试（40 分钟）		
2.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		随面试一起考核		
3.英语口语、听力测试		随面试一起测试		
4.专业面试		面试		
5.英语加试		远程网络考试（30 分钟）		
四、复试总成绩计算办法				
1.专业测试满分 100 分，占复试总成绩的 40%。				
2.面试满分 100 分，占复试总成绩的 60%。其中英语口语、听力 10 分，专业面试 90 分。				
3.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作为录取参考，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				
4.英语加试满分 100 分，成绩作为录取参考，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。				
五、录取成绩计算办法				
1.录取成绩即为复试总成绩，实行百分制；				
2.录取成绩=复试总成绩=专业测试成绩*40%+面试成绩*60%				
六、录取办法				
1.按各一级学科的录取成绩排名根据招生计划进行录取。				
2.专业测试成绩不及格(低于 60 分)不予录取。				
3.复试总成绩不及格者（低于 60 分）不予录取。				
4.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				